

广东省地方标准《食品快速检测机构检测能力评价规范（征求意见稿）》编制说明

一、工作概况

本文件根据《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批准下达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相关地方标准制修订计划（第三批）的通知》（粤市监标准〔2024〕248号），由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提出，广东省食品检验所主导的《食品快速检测机构检测能力评价规范》获批立项。本文件由广东省食品检验所牵头起草，负责主要的技术支持和编制工作。

二、立项必要性

快检技术在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方面有着不可或缺的地位，是食品安全检测的第一道防火墙，是提高监管效率、降低监管成本的必然趋势。食品快检技术已广泛应用于食用农产品、散装食品、餐饮食品、现场制售食品等领域的监管，已成为保障食品安全的一项重要技术支撑。目前食品快检行业迅速发展，但仍存在较多问题，包括快检机构门槛低、服务良莠不齐；快检试剂厂家同质化竞争激烈，自主创新能力较少；快检产品欠缺质量指标；快检人员操作缺少规范性文件等。

广东省在开展食品快检工作方面走在全国前列，广东省自 2016 年开始已连续八年开展全省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检工作，为广大人民群众提供更多食品安全保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通过委托广东省食品检验所开展农贸市场快检工作质量评价及考核，并将考核结果列入省食品安全考核指标，督促各地市加强对快检工作的贯彻落实。

2021 年至 2023 年，全省承担快检工作的快检机构数量分别为 58 家、50 家和 52 家，连续三年承担快检工作的快检机构共 39 家，其中具有食品检验资质的机构占比分别为 50.0%（29/58）、62.0%（31/50）和 65.4%（34/52）。检测能力是各食品快检机构规范有序开展快检工作的核心，是发挥快检“防火墙”作用的关键。目前广东省正逐步建立食品快检操作标准体系，但对于承担快检工作的主体，目前尚未出台正式的能力评价的规范，在实际工作的开展中缺少对机构的检测能力的综合评价要求。

因此，制定广东省食品快检机构的检测能力评价规范，中小机构通过借鉴统一的评价规范，可以更好地补足自身管理经验不足、规章制度不健全、质控制度不完善等客观劣势，有利于营造快检产业良性竞争的氛围，有利于推行广东经验。

三、标准编制原则、标准框架、主要内容及其确定依据

（一）编制依据

本标准文本内容和格式严格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 1 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GB/T

20001.7-2017《标准编写规则第7部分：指南标准》的相关要求进行编写。

（二）编制原则

本标准以规范提升广东省食品快检工作质量为目标，结合全省食品快检工作的特点和现状，遵循以下原则：

- 满足监管需求；
- 规范性和适用性；
- 具备前瞻性，适度从严。

（三）标准框架

本标准由5章和5个附录组成。主要章节内容如下：

第1章 范围。给出了本标准的主要内容和适用范围。

第2章 规范性引用文件。

第3章 术语和定义。

第4章 评价原则。

第5章 评价组织机构。

第6章 评价实施程序。

第7章 评价指标。

第8章 评价结果统计与评定。

第9章 评价报告出具。

附录：1个资料性附录，食品快速检测机构检测能力评分表。

四、与现行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等上位标准关系

本标准的制定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办法》的规定，与现行的相关法律法规及强制性标准协调一致，无冲突。

五、标准的先进性或特色性

本次拟制定的地方标准主要针对快检机构的检测能力评价，加强了快检机构考核评价的规范性要求，强化评价模式和细节，使之具有广东省特色。一方面该标准的发布实施可为食品安全监管部门监管食品快检机构的服务质量提供依据；另一方面可增强检测机构的服务能力和规范快检行业有序发展，保障食品安全，具有明显的社会效益，同时也可创造出一定的经济效益。

六、标准调研、研讨、征求意见情况。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2024 年 5 月至 2024 年 7 月，标准起草组对国内外食品快检工作的标准化等开展文献查阅和标准检索，收集有关信息；

2024 年 7 月至 2024 年 12 月，标准起草组对省内 52 家快检机构的快检检测能力包括数据抽查、操作考核、质量管理体系运行等方面进行评估；

2025 年 1 月至 2025 年 6 月，标准起草组参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第 1 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

起草规则》、GB/T 20001.4-2015《标准编写规则》，撰写方法文本和编制说明的征求意见稿。

七、技术指标设置的科学性和可行性。量化指标的确定依据。

无。

八、与国际、国家、行业、其他省同类标准技术内容的对比情况，或者与测试的国外样品、样机的有关数据对比情况。采标情况，以及是否合规引用或采用国际国外标准。

经查新，目前国内没有相关同类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

快检机构的能力要求的地方标准有四份，包括安徽省地方标准《DB 34/T4731-2024 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能力评价技术规范》《DB 34/T4732-2024 食品快速检测实验室能力建设指南》，深圳市地方标准《DB 4403/T406-2023 食品快速检测服务能力评价通用要求》以及广州市地方标准《DB 4401/T146.4-2022 食品快速检测工作规范 第4部分：监督评价》，内容主要涵盖了机构的管理制度、技术能力建设、服务能力建设要求，以及实施评价活动的流程、内容等，但均基于其本省市快检机构的具体开展情况，不适用于广东省快检机构的检测能力评价模式。